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正

地點：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四段八十五號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98,547,486 股；

出席股東股份總數：69,006,459 股

出席股數占全部已發行股數：70.02%

出席董事：蔡裕慶、蔡珠蘭、魏成毅、蔡志惠、曾韋嵐、蔡裕成、

獨立董事：許恩得、詹家昌

出席監察人：白錫穎、蔡文正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會計師、全誠法律事務所蔣志明律師

主席：蔡裕慶 董事長

記錄：張玉圓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暨一〇六年經營展望報告(詳附件一)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二)

三、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報告。

說明：本公司 105 年度依章程所訂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金額分配如下：

(1) 員工酬勞新台幣 3,783,306 元。

(2) 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2,522,203 元。

(3) 全數以現金發放與 105 年度認列費用無重大差異。

四、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對他公司背書保證報告(詳附件三)。

說明：本公司100%轉投資之曾孫公司DUROFIX INC.(美西子公司)，因營運所需，向銀行申請美金貸款額度，由母公司背書保證，105年度背書保證金額明細，請參閱附件三。

五、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詳附件四)。

說明：因應實務作業程序需求，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承認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已自行編製完成，並委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楊明經會計師查核，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二、茲依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編造下列表冊：

(1) 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2) 105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五。

三、前項決算表冊業經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9,006,45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8,961,618 權 (含電子投票 1,084,342 權)	99.93%
反對權數：23,784 權 (含電子投票 23,784 權)	0.03%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057 權 (含電子投票 1,158 權)	0.0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由、承認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五年會計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83,905,026 元，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擬依下列方式分派盈餘：

(1)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新台幣 8,390,503 元。

(2)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51,434,735 元。

(3)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9,709,497 元。

(每股分配 0.2 元之現金股利)。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9,006,45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8,958,498 權 (含電子投票 1,081,222 權)	99.93%
反對權數：26,904 權 (含電子投票 26,904 權)	0.03%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057 權 (含電子投票 1,158 權)	0.0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會提)

說明：為落實公司治理，董監事全面採行候選人提名制，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七。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9,006,45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8,958,658 權 (含電子投票 1,082,382 權)	99.93%
反對權數：22,744 權 (含電子投票 22,744 權)	0.03%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057 權 (含電子投票 4,158 權)	0.0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會提)

說明：配合公司章程修訂，董事監察人採提名制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八。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9,006,45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8,958,658 權 (含電子投票 1,082,382 權)	99.93%
反對權數：22,744 權 (含電子投票 22,744 權)	0.03%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057 權 (含電子投票 4,158 權)	0.0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董事會提)

說明：依據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1296 號規定辦理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對照表如附件九。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9,006,45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8,958,658 權 (含電子投票 1,082,382 權)	99.93%
反對權數：22,744 權 (含電子投票 22,744 權)	0.03%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057 權 (含電子投票 4,158 權)	0.0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選舉事項

案由：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於本次股東會改選九名董事(含二名獨立董事)、三名監察人。當選之董事、監察人任期為三年，自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起至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三日止。
- 二、 配合本公司章程、公司法及證交法規定，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會審核通過之名單如附件十。

選舉結果：

第十三屆董事及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當選別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戶名	得票權數	是否當選
董事	2	蔡裕慶	71,153,880 權	是
董事	3	魏成毅	70,696,915 權	是
董事	6	蔡珠蘭	69,469,851 權	是
董事	74	寶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裕成	69,237,981 權	是

董事	9	曾韋嵐	67,877,276 權	是
董事	4	蔡志惠	66,516,571 權	是
董事	L10128****	陳文國	66,284,701 權	是
獨立董事	Q12143****	許恩得	65,327,497 權	是
獨立董事	K12041****	詹家昌	64,869,756 權	是

第十三屆監察人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戶名	得票權數	是否當選
5	蔡文正	69,469,851 權	是
21	白錫穎	67,877,276 權	是
42	陳美麗	66,284,701 權	是

陸、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依公司法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本次改選後之新任董事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所列同類業務公司之董事時，提請股東會許可並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解除董事競業禁止名單如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名單如下

本公司職稱	姓名	擔任他公司職務(轉投資或子公司)
董事	蔡裕慶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MOBILETRON UK LTD 董事/(法人代表人) DUROFIX INC. 董事/(法人代表人) 餘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人)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公司董事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V2Plus Technology Inc 董事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魏成毅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MOBILETRON UK LTD 董事/(法人代表人) DUROFIX INC. 董事/(法人代表人) 餘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董事	蔡珠蘭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餘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人)
董事	蔡裕成(法人代表人)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人) 餘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人)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許恩得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永信投資控股(股)公司之獨立董事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9,006,45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8,853,049 權 (含電子投票 975,773 權)	99.77%
反對權數：113,453 權 (含電子投票 113,453 權)	0.16%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9,957 權 (含電子投票 20,058 權)	0.05%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主席宣佈散會

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上午十時四十七分

主席：蔡裕慶



紀錄：張玉圓



附件

【附件一】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105 年本公司仍然受到歐盟市場衰退、貨幣貶值影響，雖然汽車電子事業部有微幅成長，但是工具事業部受到客戶結構上策略性大幅調整及中國大陸營建市場衰退因素影響外，同時顯現出我們經營團隊努力不夠，另外加上新台幣、英鎊匯率影響產生大筆匯損，致公司 105 年獲利大幅衰退。

面對 105 年之困境，公司積極投入各項調整及整合，106 年我們在汽車電子業務仍然能夠持續成長外，車用工具在新客戶新產品帶動下，營收將逐步成長。

未來發展策略上，公司繼於 105 年結合轉投資公司-華德推出「智慧車聯網電動中巴」後，將再持續建置「智能」、「動能」及「儲能」之發展方向。因應綠能及智能之巨浪來臨，公司積極與國內外科研法人及大學合作，發展無人載具平台、透通化管理平台、車用安全智能化系統平台。在動能上，已成功商品化的產品包括：功率單晶片多功能發電機電壓調節器、BSG 模組、馬達驅控系統及功率模組。而在儲能方面，因應儲能技術將成為台灣未來推動綠能成功關鍵之一，目前公司在儲能管理已與日本一流大學技術團隊合作，成功量產出口最先進的電池管理系統(BMS)，取得突破性的發展機會。未來將以智能化 BMS 應用於汰役鋰電池，讓汰役電池再延役，因透過 BMS 新創電池主動平衡的汰役鋰電池應用面相當廣，需求將持續擴大，故預期將為公司帶來營收。

整體而言，公司將持續以車用電子、物聯網及智慧儲能管理整合技術，應用於公司策略發展方向以因應產業之變化。在通路布局上，仍將致力於品牌推廣、通路整合、開發新客戶及擴大新興市場汽車原廠(O.E)客戶訂單，以促成營運之成長與突破。

各位股東長期支持經營團隊，在此本人謹代表所有公司同仁及董事向各

位股東致上最高之謝意。

茲以一〇五年度的經營結果及一〇六年度的營業展望報告如下：

一、一〇五年度經營結果：

(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 析 項 目		集團合併		母 公 司		
		105 年	104 年	105 年	104 年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淨額	2,325,444	2,459,036	1,381,238	1,515,384	
	營業毛利	870,311	893,996	415,983	498,446	
	營業淨利	226,532	224,113	111,432	192,284	
	稅前純益	165,677	245,226	119,805	217,102	
	稅後淨利	83,905	162,715	83,905	162,716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34	4.11	2.34	4.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3.70	7.16	3.70	7.16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2.99	23.65	11.31	20.29
		稅前純益	16.81	25.88	12.16	22.91
	純益率(%)	3.61	6.62	6.07	10.74	
每股盈餘(稅後)	0.85	1.65	0.85	1.65		

(二)一〇五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公司一〇五年度並未對外公
告財務預測)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持續積極投入汽車電子產品研究發展並提升產品設計能量，在產品面除開發先進駕駛安全輔助 ADAS 系列產品以滿足 OE 客戶需求，並持續投入極具發展潛力的車聯網系統 IoV 及車用電力電子產品(例如 BSG 和同步整流器)。

車王將持續投入車用工具的產品發展，豐田汽車於 2020 年將全面改用充電式工具生產組裝汽車，這更加深我們發展車用工具的決心，將持續透過機電整合發展數位控制精密定扭的充電式鋰電工具。

二、本(106)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電子事業部：以創新的技術擴大新興市場汽車原廠(O.E)之業務，並善用海外據點提供完整 AM 電裝品銷售服務。

2.工具事業部：發展高效能、高精度之鋰電數控工具，並在大中華及亞太地區全力推展自有品牌車王德克斯(Durofix)於汽車及工業級應用市場，並持續推展 ACDelco 品牌產品於歐美汽修市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預期銷售數量

合併財務資料

數量：仟個；單位

項 目	106 年度(預計)	至 106 年第一季止達成率	
	銷 量	數 量	達成率
車 用 電 子	16,870	3,507	21%
工 具	982	135	14%
合 計	17,852	3,642	20%

2.預期銷售數量之依據：

本公司為提升競爭力及客戶服務之滿意度，於美東、美西、英國及大陸設有子公司，各子公司交貨能力及技術服務已獲得歐美客戶肯定，預計將持續擴大產品及服務，以維持營收之成長；金融風暴後汽車產業面臨大幅重整，原廠與一階廠更積極尋找亞洲合作夥伴以降低成本市場，本公司多年來建立的品質形象逐漸獲得 OE 客戶的肯定，並已開始交貨予大陸車廠及歐美一階廠，預期 OE 銷售比重將逐年增加。工具事業部將會採取自有品牌與 ODM 業務並重之經營模式。在 ODM 業務上，除了與知名車用工具大廠合作開發之產品於 106 年仍將持續出貨之外，並已獲得美國知名車用工具連鎖店之合作商機，預計於第二季開始出貨。自有品牌德克斯工具在大中華地區亦已新闢車廠和工業用戶，可望提升 106 年的業績。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電子事業部

- (1)持續開發中國及開發中國家 OE 市場之供應鏈及歐美一階供應商。
- (2)藉由創新技術和策略投資發展車用智能安全、節能、儲能及車聯網產品。

2.工具事業部

- (1)建立品牌經營能力，擴大行銷 ACDelco 工具於車用工具市

場。

- (2)持續與世界知名品牌的合作關係，提升創新設計與製造能力。
- (3)持續完整開發鋰電池車用工具及發展數位控制等有特色的無刷工具，成為工具業領導廠商。
- (4)發展輪胎專用和汽車廠組裝線工具，擴大車用工具產品線和應用範圍。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未來發展策略：

持續發展新產品、新客戶以擴大市場佔有率，並朝產業整合、品牌及通路經營之策略發展。

2. 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因應美國經濟逐漸復甦，對本公司在美國之營運成長有正面的幫助，雖然中國大陸成長趨緩但其他新興市場仍將是大幅成長的主要地區，本公司將投入更大之資源於新興市場之發展。

我們會依循既定目標與計劃徹底推動執行，期盼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我們支持與鼓勵，謝謝大家。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附件二】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會計師及楊明經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出具承認報告。

此致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蔡文正



監察人：白錫穎



監察人：陳美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附件三】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5 年度對他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明細

(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 融通公司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超限 否
1	DUROFIX INC.	66,990	64,500	448,742	897,483	否

【附件四】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備註
第五條	<p>本公司人力資源部……諮詢服務及教育訓練等相關作業，稽核室負責監督執行，並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人力資源部：負責誠信經營……主要規劃及宣導下列事項：</p> <p>一、協助將誠信……措施。</p> <p>二、訂定防範……指南。</p> <p>三、規劃內部……機制。</p> <p>四、誠信政策……協調。</p> <p>五、規劃檢舉……效性。</p> <p>稽核室：負責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本公司人力資源部……諮詢服務及教育訓練等相關作業，<u>並負責監督執行，及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u></p> <p>人力資源部：負責誠信經營……主要規劃及宣導下列事項：</p> <p>一、協助將誠信……措施。</p> <p>二、訂定防範……指南。</p> <p>三、規劃內部……機制。</p> <p>四、誠信政策……協調。</p> <p>五、規劃檢舉……效性。</p> <p><u>六、負責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u></p>	依公司治理評鑑主管機關說明稽核室不適合從事本業務故修改
第八條	<p>本公司不得……疏通費。</p> <p>本公司人員如因受威脅……並通知本公司稽核室。</p> <p>本公司稽核室接獲……司法單位。</p>	<p>本公司不得……疏通費。</p> <p>本公司人員如因受威脅……並通知本公司<u>總經理室。</u></p> <p>本公司<u>總經理室</u>接獲前項……司法單位。</p>	
第二十七條	<p>本公司規範檢舉制度，設專責人員稽核室薛主任，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 ann@more.com.tw、專線 04-25683402。</p> <p>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標準作業程序。</p> <p>檢舉案件受理……給予獎勵。</p>	<p>本公司規範檢舉制度，設專責人員由<u>總經理室專員</u>擔任，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 <u>audit@more.com.tw</u>、專線 04-25683402。</p> <p>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標準作業程序。</p> <p>檢舉案件受理……給予獎勵。</p>	

【附件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654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外銷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銷貨收入來源為外銷，銷售產品包括汽車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銷售對象遍布全球許多地區，與不同客戶間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可能有所不同。而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於出貨時即認列銷貨收入，並於每期期末就商品所有權因所約定之交易條件未達成而導致商品之重大風險與重大報酬尚未移轉予買方之部分予以迴轉。因未達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之資料彙整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故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就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就其人工作業彙整之未達交易條件收入報表進行檢視，並驗證其計算的正確性與完整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並核對合約或原始訂單資訊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4.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與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以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應收帳款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七)金融資產減損；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105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總額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分別為新台幣131,719仟元及1,474仟元；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民國105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總額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分別為新台幣502,700仟元及20,042仟元。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分為個別評估與群組評估。個別評估係依收回之可能性、是否有繼續交易及實際還款情形三個面向綜合評估。

考量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個別評估所採三個面向易涉

及主觀判斷，因而備抵呆帳提列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之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評估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之適當性，並測試用以評估備抵呆帳之帳齡報表。
3. 檢視逾期帳款之逾期原因及催款進度追蹤紀錄，評估備抵呆帳提列之適當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30,285 仟元及 86,374 仟元。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150,536 仟元及 223,015 仟元。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汽車電子零組件與電動工具之製造及銷售，由於汽車電子及電動工具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考量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因產品多樣化且存貨類型眾多，在評估過時陳舊存貨定義時易涉及主觀判斷與存貨再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計算時複雜，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提列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過時陳舊存貨之管控。
3. 已就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報表邏輯及相關計算。
4. 已就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淨變現價值及相關計算。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之部份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33,986 仟元及 188,697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8.15%及 4.51%，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3,463 仟元及 28,900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之 71.25%及 37.5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

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楊明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3 0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91,744	12	\$ 510,375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26,141	1	22,08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5,782	-	12,85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30,245	3	150,450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70,076	4	295,600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2,538	-	10,872	-
130X	存貨	六(四)	343,911	9	344,677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5,654	1	35,88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226,091</u>	<u>30</u>	<u>1,382,806</u>	<u>33</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191,829	5	271,570	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825,928	45	1,601,717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713,387	17	711,057	17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2,768	-	13,20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08,554	3	127,522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211	-	74,593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869,677</u>	<u>70</u>	<u>2,799,666</u>	<u>67</u>
1XXX	資產總計		<u>\$ 4,095,768</u>	<u>100</u>	<u>\$ 4,182,472</u>	<u>100</u>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535,246	13	\$	513,000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240,000	6		240,00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336	-		-	-
2150	應付票據			29,566	1		27,678	1
2170	應付帳款			94,697	2		87,49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79,464	4		203,126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84,119	2		81,263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5,334	-		5,17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	-		34,53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5,810	1		95,40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04,572</u>	<u>29</u>		<u>1,287,671</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429,000	11		395,25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17,202	3		113,907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101,287	2		99,53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7,489</u>	<u>16</u>		<u>608,688</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1,852,061</u>	<u>45</u>		<u>1,896,359</u>	<u>4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985,475	24		947,572	2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71,128	7		271,128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297,751	7		281,47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53	-		5,153	-
3350	未分配盈餘			740,788	18		722,368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56,588)	(1)		58,413	2
3XXX	權益總計			<u>2,243,707</u>	<u>55</u>		<u>2,286,113</u>	<u>5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095,768</u>	<u>100</u>	\$	<u>4,182,472</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381,238	100	\$ 1,515,3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984,722)	(71)	(1,039,718)	(69)		
5900 營業毛利		396,516	29	475,666	3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9,467	1	22,780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15,983	30	498,446	33		
營業費用	六(十三)(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68,637)	(5)	(64,470)	(4)		
6200 管理費用		(149,378)	(11)	(157,099)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6,536)	(6)	(84,593)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4,551)	(22)	(306,162)	(20)		
6900 營業利益		111,432	8	192,284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3,837	1	12,5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75,153)	(5)	27,39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5,765)	(1)	(16,89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85,454	6	1,74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73	1	24,818	1		
7900 稅前淨利		119,805	9	217,102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35,900)	(3)	(54,386)	(3)		
8200 本期淨利		\$ 83,905	6	\$ 162,716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2,210)	-	(\$ 1,49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376	-	25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294)	(3)	26,918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	(33,193)	(2)	(87,931)	(6)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3,465)	(5)	(20,681)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27,951	2	(2,88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6,835)	(8)	(\$ 85,818)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930)	(2)	\$ 76,898	5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5		\$ 1.6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85		\$ 1.6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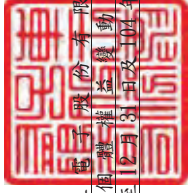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年		105年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月1日餘額	12月31日餘額	1月1日餘額	12月31日餘額									
六(十六)	\$ 964,152	\$ 275,871	\$ 258,681	\$ 14,867	\$ 629,933	\$ 47,988	\$ 95,002	\$ 29,900	\$ 2,256,594				
六(十七)	-	-	22,798	-	(22,798)	-	-	-	-	-	-	-	-
六(十四)	-	-	-	(9,714)	9,714	-	-	-	-	-	-	-	-
六(十七)	-	-	-	-	(47,379)	-	-	-	-	-	-	-	(47,379)
六(十七)	-	-	-	-	162,716	-	-	-	-	-	-	-	162,716
六(十七)	-	-	-	-	(1,241)	14,076	(98,653)	-	-	-	-	-	(85,818)
六(十六)	(16,580)	(4,743)	-	-	(8,577)	-	-	29,900	-	-	-	-	-
六(十六)	\$ 947,572	\$ 271,128	\$ 281,479	\$ 5,153	\$ 722,368	\$ 62,064	\$ 3,651	\$ 2,286,113					
六(十六)	\$ 947,572	\$ 271,128	\$ 281,479	\$ 5,153	\$ 722,368	\$ 62,064	\$ 3,651	\$ 2,286,113					
六(十六)	-	-	16,272	-	(16,272)	-	-	-	-	-	-	-	-
六(十四)	-	-	-	-	(9,476)	-	-	-	-	-	-	-	(9,476)
六(十七)	37,903	-	-	-	(37,903)	-	-	-	-	-	-	-	-
六(十七)	-	-	-	-	83,905	-	-	-	-	-	-	-	83,905
六(十七)	-	-	-	-	(1,834)	(91,101)	(23,900)	-	-	-	-	-	(116,835)
六(十七)	\$ 985,475	\$ 271,128	\$ 297,751	\$ 5,153	\$ 740,788	\$ 29,037	\$ 27,551	\$ 2,243,707					

註1：103年度盈餘分配董監酬勞4,297仟元及員工分紅6,448仟元與認列於民國103年度之損益無差異。
註2：104年度盈餘分配董監酬勞4,570仟元及員工分紅6,856仟元與認列於民國104年度之損益無差異。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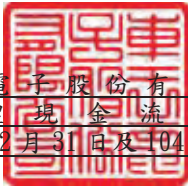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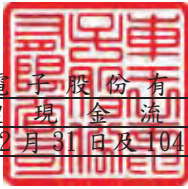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9,805	\$ 217,1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19,467)	(22,7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損失(利益)	六(十九)	(1,284)	82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	38,469	33,960
各項攤提	六(二十)	11,558	11,54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六(六)	(85,454)	(1,7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九)	(154)	7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損失	六(十九)	17,346	-
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損失	六(十九)	9,794	-
利息收入	六(十八)	(3,050)	(4,85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5,765	16,894
匯率影響數		(30,607)	12,6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77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336	-
應收票據淨額		(2,925)	6,924
應收帳款		20,205	(21,0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5,524	(71,977)
其他應收款		2,164	1,8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970
存貨		766	8,407
其他流動資產		(21,964)	(13,9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88	5,679
應付帳款		7,203	(29,64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662)	(6,316)
其他應付款		2,545	(11,28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5	(1,355)
其他流動負債		(59,591)	30,7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三)	(454)	2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2,141	164,788
收取之利息		5,140	4,306
支付之利息		(15,657)	(17,004)
支付之所得稅		(25,678)	(51,6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946	100,477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43,162)	(\$ 93,18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935)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46,796)	(41,9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7	3,631
無形資產增加	六(八)	(6,629)	(3,31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5)	41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73)	(14,65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74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1,704)	(149,04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本期(減少)增加數		22,246	(80,93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數		-	8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395,250)	(369,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429,000	351,000
給付現金股利		(9,476)	(47,37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520	(66,314)
匯率影響數		30,607	(12,6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8,631)	(127,5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0,375	637,9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1,744	\$ 510,37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925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車王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車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車王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外銷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七)。

車王集團之主要銷貨收入來源為外銷，銷售產品包括汽車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銷售對象遍布全球許多地區，與不同客戶間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可能有所不同。而車王集團係於出貨時即認列銷貨收入，並於每期期末就商品所有權因所約定之交易條件未達成而導致商品之重大風險與重大報酬尚未移轉予買方之部分予以迴轉。因未達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之資料彙整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故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就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就其人工作業彙整之未達交易條件收入報表進行檢視，並驗證其計算的正確性與完整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並核對合約或原始訂單資訊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4.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與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以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應收帳款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金融資產減損；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車王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總額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分別為新台幣 502,700 仟元及 20,042 仟元。

車王集團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分為個別評估與群組評估。個別評估係依收回之可能性、是否有繼續交易及實際還款情形三個面向綜合評估。

考量車王集團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個別評估所採三個面向易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備抵呆帳提列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車王集團應收帳款之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評估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之適當性，並測試用以評估備抵呆帳之帳齡報表。
3. 檢視逾期帳款之逾期原因及催款進度追蹤紀錄，評估備抵呆帳提列之適當性。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車王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150,536 仟元及 223,015 仟元。

車王集團主要經營汽車電子零組件與電動工具之製造及銷售，由於汽車電子及電動工具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車王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考量車王集團因產品多樣化且存貨類型眾多，在評估過時陳舊存貨定義時易涉及主觀判斷與存貨再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計算時複雜，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車王集團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車王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提列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就過時陳舊存貨之管控。
3. 已就車王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報表邏輯及相關計算。
4. 已就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淨變現價值及相關計算。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車王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25,649 仟元及 346,18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0%及 8%，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429,113 仟元及 389,215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8%及 16%。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27,014 仟元及 0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82%及 0%。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車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

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車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車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車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車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車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車王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楊明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3 0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10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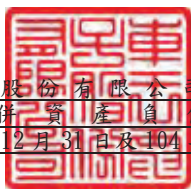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94,096	26	\$ 1,145,601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71,806	2	67,61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8,843	1	20,35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82,658	12	525,939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23,155	-	23,412	1
130X	存貨	六(四)	927,431	22	1,048,194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4,435	1	44,31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72,424</u>	<u>64</u>	<u>2,875,425</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195,964	5	276,043	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40,743	3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932,566	23	975,316	22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8,877	1	21,15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36,131	3	152,384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51,927	1	57,83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476,208</u>	<u>36</u>	<u>1,482,731</u>	<u>34</u>
1XXX	資產總計		<u>\$ 4,148,632</u>	<u>100</u>	<u>\$ 4,358,156</u>	<u>100</u>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599,747	14	\$	737,584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240,000	6		240,00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336	-		-	-
2150	應付票據			29,683	1		27,754	1
2170	應付帳款			219,829	5		217,253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15,966	3		115,14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5,173	1		63,28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935	-		62,35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53,669</u>	<u>30</u>		<u>1,463,367</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429,000	10		395,25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20,969	3		113,907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101,287	3		99,53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51,256</u>	<u>16</u>		<u>608,688</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1,904,925</u>	<u>46</u>		<u>2,072,055</u>	<u>4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985,475	24		947,572	2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271,128	7		271,128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297,751	7		281,479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53	-		5,153	-
3350	未分配盈餘			740,788	18		722,368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56,588)	(2)		58,41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243,707</u>	<u>54</u>		<u>2,286,113</u>	<u>52</u>
36XX	非控制權益			-	-	(12)	-
3XXX	權益總計			<u>2,243,707</u>	<u>54</u>		<u>2,286,101</u>	<u>5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148,632</u>	<u>100</u>	\$	<u>4,358,15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325,444	100	\$	2,459,03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1,455,133)	(62)	(1,565,040)	(64)
5900 營業毛利			870,311	38		893,996	3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320,881)	(14)	(336,006)	(14)
6200 管理費用		(236,362)	(10)	(249,284)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6,536)	(4)	(84,59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43,779)	(28)	(669,883)	(27)
6900 營業利益			226,532	10		224,113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47,157	2		28,0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61,995)	(3)	(13,91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19,003)	(1)	(20,89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27,014)	(1)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855)	(3)		21,113	1
7900 稅前淨利			165,677	7		245,226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81,772)	(3)	(82,511)	(3)
8200 本期淨利		\$	83,905	4	\$	162,715	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210)	-	(\$	1,49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376	-		25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759)	(5)		16,95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	(33,193)	(1)	(98,653)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27,951	1	(2,88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6,835)	(5)	(\$	85,818)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930)	(1)	\$	76,897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3,905	4	\$	162,716	7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	-
		\$	83,905	4	\$	162,715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2,930)	(1)	\$	76,898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	-
		(\$	32,930)	(1)	\$	76,897	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0.85	\$		1.6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0.85	\$		1.6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	股本	法定	盈餘	留	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其他	備供	出售	融資	現損	庫藏		
104																
104	\$ 964,152	\$ 275,871	\$ 258,681	\$ 14,867	\$ 629,933	\$ 47,988	\$ 95,002	\$ 29,900	\$ 2,256,594	\$ 11	\$ 2,256,583					
103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22,798	-	(22,798)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9,714)	9,714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47,379)	-	-	-	(47,379)	-	-	-	-	(47,379)	-	(47,379)
104	-	-	-	-	162,716	-	-	-	162,716	(1)	162,715					
104	-	-	-	-	(1,241)	14,076	(98,653)	-	(85,818)	-	(85,818)					
104	(16,580)	(4,743)	-	-	(8,577)	-	-	29,900	-	-	-					
庫藏股註銷	\$ 947,572	\$ 271,128	\$ 281,479	\$ 5,153	\$ 722,368	\$ 62,064	\$ 3,651	\$ 2,286,113	\$ 12	\$ 2,286,101						
105																
105	\$ 947,572	\$ 271,128	\$ 281,479	\$ 5,153	\$ 722,368	\$ 62,064	\$ 3,651	\$ 2,286,113	\$ 12	\$ 2,286,101						
104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16,272	-	(16,272)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9,476)	-	-	-	(9,476)	-	(9,476)					
股票股利	37,903	-	-	-	(37,903)	-	-	-	-	-	-					
105	-	-	-	-	83,905	-	-	-	83,905	-	83,905					
105	-	-	-	-	(1,834)	(91,101)	(23,900)	-	(116,835)	-	(116,835)					
105	-	-	-	-	-	-	-	-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985,475	\$ 271,128	\$ 297,751	\$ 5,153	\$ 740,788	\$ 29,037	\$ 27,551	\$ 2,243,707	\$ 12	\$ 2,243,707						
105																
105	\$ 985,475	\$ 271,128	\$ 297,751	\$ 5,153	\$ 740,788	\$ 29,037	\$ 27,551	\$ 2,243,707	\$ 12	\$ 2,243,70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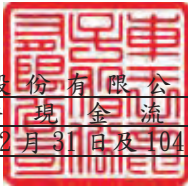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5,677	\$ 245,2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六(二十)	(3,856)	(158)
呆帳費用	六(三)	4,387	6,294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一)	82,009	87,573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15,083	14,4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投資損失	六(二十)	17,346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	3,021	(83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014	-
利息收入	六(十九)	(9,631)	(17,79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9,003	20,892
匯率影響數		(30,607)	16,2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0,362
應收票據淨額		(8,493)	2,902
應收帳款		40,217	13,693
其他應收款		(2,322)	(1,155)
存貨		120,763	(6,345)
其他流動資產		(121)	(7,5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9)	4,2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929	5,724
應付帳款		2,576	(44,836)
其他應付款		1,076	(6,754)
其他流動負債		(49,416)	(9,2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六(十四)	(454)	2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4,952	423,233
本期收取利息		12,210	17,287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		(19,458)	(20,530)
本期支付所得稅		(52,940)	(80,9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4,764	339,022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43,162)	(\$ 93,18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五)	(69,447)	(85,7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2,304	18,536
無形資產增加	六(八)	(7,414)	(10,21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6,00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5)	1,8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3,884)	(168,72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數		(135,840)	(80,93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數		-	80,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429,000	351,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395,250)	(369,000)
發放現金股利		(9,476)	(47,37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566)	(66,314)
匯率影響數		30,607	(16,287)
匯率變動數		(91,426)	30,6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1,505)	118,3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5,601	1,027,2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94,096	\$ 1,145,60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附件六】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5 年度

期初餘額	667,294,534
加(減):民國 105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註 1	(1,834,499)
加(減):民國 104 年度庫藏股註銷	(8,576,171)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656,883,864
加:105 度稅後淨利	83,905,026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8,390,503)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註 2	(51,434,73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80,963,65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0.2 元) 98,547,486*0.2=19,709,497	(19,709,497)
期末未分配盈餘	661,254,155

附註:

註 1:係依精算報告提列之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科目。

註 2:係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應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1,434,735 元。

備註:1.股利分配係參照章程股利政策。
2.股數係以 98,547,486 股為基礎。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附件七】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備註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u>獨立董事之選任採提名制度方式選舉，由股東會就會前公告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u>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u>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	董監事全面採行候選人提名制。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 <u>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u>	增列修訂日期。

【附件八】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備註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依本辦法之規定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依本辦法之規定就 <u>本公司公告之董事、監察人候選人名單</u> 中選任之。	配合章程修訂，董事監察人採提名制
第二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董事、 <u>監察人</u> 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及 <u>第二百十六條之一</u> 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	配合章程修訂，董事監察人採提名制
第十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視為廢票。 (一)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舉票者。 (二)以空白選票投入票櫃者。 (三)所填被選舉人人數超過規定應選名額者。 (四)除被選舉人姓名(包括法人名稱或法人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及其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圖文者。 (五)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或戶號與股東名簿所列不符者。 (七)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姓名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可資識別者。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視為廢票。 (一)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舉票者。 (二)以空白選票投入票櫃者。 (三)所填被選舉人人數超過規定應選名額者。 (四)除被選舉人姓名(包括法人名稱或法人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及其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圖文者。 (五)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或戶號與 <u>本公司公告之董事、監察人候選人名單</u> 所列不符者。 (七)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姓名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可資識別者。	

【附件九】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備註
第七條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p> <p>四、不動產或設備估價報告</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估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詳如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p>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p> <p>四、不動產或設備估價報告</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估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詳如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p>	明訂本準則有關政府機關之用語
第九條	<p>【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u>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係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規定，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許可，以經營證券投資信託為業之機構所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爰以修正。
第十條	<p>【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四、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或新臺幣參佰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四、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或新臺幣參佰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明訂本準則有關政府機關之用語

	<p>(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貳仟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貳仟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第十三條	<p>【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p> <p>一、 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且組織專案小組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p>	<p>【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p> <p>一、 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且組織專案小組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u>但公開發行公司合併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p>	<p>鑒於母公司合併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合併均屬集團內之組織調整，修正其合併無須取具專家意見。</p>
第十四條	<p>【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p>	<p>【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p>	<p>鑒於規模較大之公開發行公司頻繁公告申報其取得或處分營業用設備將降低資訊揭露之參考性，爰放寬規</p>

<p>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 經營營建業務之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6.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p>(五)前述第四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日，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筆交易金額。 	<p>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u>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u>並</u>達下列規定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u> 2. <u>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u> <p>(五)經營營建業務之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六)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七)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u>國內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u>，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 	<p>模較大公司非屬關係人營業用設備交易之公告申報標準；另考量以投資為專業者於國內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屬經常性業務，以及證券商因承銷業務、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而有認購有價證券之需要，爰豁免相關公告申報；另明定公司公告內容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	--	---

<p>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p> <p>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p> <p>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p> <p>二、辦理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公告格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具有本條應公告項目且交易金額達本條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應按性質依法令規定格式辦理公告申報。</p> <p>三、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三)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四)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p> <p>(五)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日，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筆交易金額。 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p>二、辦理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公告格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具有本條應公告項目且交易金額達本條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應按性質依法令規定格式辦理公告申報。</p> <p>三、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三)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 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p>(四)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p> <p>(五)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 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	--	--	--

【附件十】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戶號或 身分證字號	姓名	主要學歷	主要經歷	持股數
1	Q121XXXXX8	許恩得	美國哈佛大學商 學院個案教學訓 練 台灣大學會計學 博士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 教授兼會計與產業 研究中心主任	16,480
2	K121XXXXX8	詹家昌	中山大學企業管 理博士	東海大學財金系教 授兼任副校長 中華福祉科技與服 務管理學會副理事 長	0